

001387

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



錢 穆著

B20  
821

S 001387

叢論史想術學國中  
合訂本

著 穆 錢

S9004732



石景宜先生贈  
惠

行印司公書圖大東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九月初版

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

基本定價

\$13

著作者  
錢穆

出版者 東大圖書有限公司  
發行所 東大圖書有限公司  
印刷所 東大圖書有限公司

青山道式八號地下

## 序

余少孤失學。民國初元，年十八，即爲鄉村小學教師。授課之暇，閱讀每以報章雜誌爲先導。猶憶見北京大學招生廣告，須先讀章學誠文史通義，余卽覓其書讀之，至形夢寐間。登一樓，滿室皆章氏書，並有未刊本。及余任教北京大學，果得章氏未刊文近二十篇，斯夢之驗，則已逾二十年矣。梁任公胡適之皆盛推章氏，然於六經皆史一語，均不得其正解。其他章氏獨識孤詣，皆少闡述。近代國人涉獵舊籍，胥不以輕心掉之，卽此足以爲證。尤其是崇洋蔑古，蔚爲風氣，美其名曰新文化運動。狂論妄議，層出不窮。余就所譏評，一一按其實情，殆無一是。韓昌黎有言，凡物不得其平則鳴，人之於言也亦然，有不得已者而後言。余之終亦不免於不得已而後言，則亦昌黎所謂不平之鳴也。旣薄有撰述，絡續付之剞劂。而六十年來，所爲散篇論文，未收入專書，尙猶存箱篋者，茲擇其有關學術思想之部分，彙爲此編。名曰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自上古迄先秦爲上編，秦漢迄唐五代爲中編，宋以下迄今爲下編。上編又分上下兩集。上集迄春秋，共七篇，十萬言。方民國十四、五年，余在無錫第三師範，曾草易學三書。一易原始，專

論易卦起源，及其象數。二易本事，就周易上下經六十四卦，論其本事，而主要則在闡明易起商周之際之一傳說。三易傳辨，專辨十傳非孔子作。一二兩篇先成，第三篇因事擱置。抗戰期間，寓成都北郊賴家園，此稿爲白蟻所蝕，每頁僅存挿架之前面，不及一頁之三分一，已無法補寫。吳江沈生，在此稿草創時鈔去一副本，今不知尚存天壤間否。本集收易經研究一篇，乃其一鱗片爪。此稿則如飛龍之在天，雲漢無極，可望而不可得見矣。是亦一可悵惋之事也。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清明節後錢穆自識於臺北外雙溪之素書樓，時年八十有二。

## 序

余早年即好治孔孟儒家言，最先成論語孟子要略兩書，因考孟子生平，遂成先秦諸子繁言。惟讀書漸多，愈不敢於孔孟精義輕有發揮。晚年，始成論譯新解及孔子傳，雖對孔子思想續有啓悟，然常自慚，於孔聖人深處，恐終未有登堂入室之望。於孟子僅略闡其性善義。惟於易傳中庸，認為當出脫周秦漢間，則信之甚篤。於大學，僅闡其格物義，偶有撰述，皆收本集中。於其他先秦諸子，深信老子書晚出，凡所論辨，集爲老莊通辨一書。又有莊子纂箋，此爲余治道家言之所得。余又深信名家源於墨，除墨子與惠施兩小書外，此編第三冊所收皆是。余又爲擬陰陽家言發微，迄未下筆，僅於劉向歆父子年譜中，略述其意。此文當收八本書之第二編。又有中國思想史一書，於上所提，皆粗有涉及。荒陋所得於先秦諸子方面者，僅止於此。又曾撰荀子篇節考，乃在蘇州中學任教時所成，曾刊載於吳江某生所編某雜誌中，自謂昔人治荀書，獨未於此有注意，惜行筐中缺此篇，附識於此，誌敝帚之自珍焉。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冬至日錢穆自識於臺北外雙溪之素書樓，時年八十有二。

# 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

## 目錄

### 序

一、中國古代北方農作物考	一
二、中國古代山居考	三一
三、周公與中國文化	八三
四、讀詩經	九九
五、西周書文體辨	一五三
六、易經研究	一七一
七、論春秋時代人之道德精神	一九一

儒家之性善論與其盡性主義	一一四一
易傳與小戴禮記中之宇宙論	二五六
中庸新義	二八三
中庸新義申釋	三〇七
心與性情與好惡	三三四
大學格物新釋	三四一
儒禮雜議之一——非門	三五六
釋俠	三六七
駁胡適之說儒	三七三
讀周官	三八三

墨辨探源	三九〇
墨辨碎話	三九一
推止篇	四二五
惠施歷物	四七四
惠學鈎沉	四七九
公孫龍子新解	四八九
公孫龍七說	五二八
辯者言	五三八
名墨訾應辨	五五五
中國古代散文——從西周至戰國	五五八

## 中國古代北方農作物考

### (一)

中國與埃及巴比侖印度，見推爲世界四大文明發源地。此四大文明之發生，則莫非受農業之影響。而此四大區域之農業，羣認爲皆因河流灌溉之便利而引起。因此中國古代北方之黃河，遂若與埃及之尼羅河，巴比侖之兩河，印度之印度河與恒河，在世界人類最早農業文明之產生，有其相似之地位。而夷考其實，則頗不然。

首當注意者，厥爲中國北方黃河平原，其所處緯度較高，顯然與埃及印三國有別。此平原之土壤性質，既自有其特點，而此區域之氣候與雨量，亦不能與埃及印三區域相提並論。中國史家，因於誤認古代黃河流域之農事，應與埃及印三區域大體相類，遂疑古代河域，其氣候溫度，

當遠較後代爲高。又疑此區域中之雨量，亦較後代爲富。其實此項推想，殊無堅明之證據。其在未有文字記載之前，眞況若何，史料缺乏，尙難詳論。惟就其見於中國古籍之文字材料，綜合推考，則實未見中國古代河域，其氣候雨量，有與後世甚相違異之迹象。關於此層，已零星散見於本文作者其他著述中，在此不再詳引。

此文之注重點，乃在考論中國古代北方農作物之大概情況，而藉以映顯出中國古代北方農事之特徵。由於指陳出中國古代北方農事之特徵，而再映顯出中國文化淵源之特徵。其所由以異於印巴埃三區域者何在，其影響於中國文化之傳統性者又何在，皆可由此窺其一斑。此乃本文微旨所寄，而本文所着眼討論者，則盡於農作物之一項。其引申推究，則非本文範圍所欲論，讀者自可循此闡究也。

中國古籍，述及古代農作物，其主要者稱五穀，或稱九穀。五穀九穀究何指，從來討論者頗不乏。然多注重於某名之當爲某物，專在名實上作考釋，而本文作意，則轉更着眼於歷史時代之演進，自遠古迄於先秦，此一經歷，實甚遙遠。即據文字記載，已達兩千年左右之長時期。中國古代農業，在此遙遠之歷程中，必有幾番演進，不當混并一視，此不煩深論而可知者。本文作者，於農事常識，昧無所知，其能力所及，則僅限於根據古代典籍遺文，參之前人對於五穀九穀之討論成績，而另從歷史上分期推尋之新眼光，加進一時代演進之新觀點，而試將若干史料，加以排比調整，而其所發現，則頗有道前人之所未道者。至其粗略未能成爲定論，則固作者所自承也。

(二)

茲首當論及者，厥爲關於中國遠古之農事傳說，大率皆指山耕，而此項傳說，屢見於先秦典籍，實不可謂無可信之價值也。

在中國古史上，有一番洪水之傳說，洪水之後，人民大率山居。如孟子云：  
當堯之時，水逆行，氾濫於中國，龍蛇居之，民無所定，上者爲巢，下者爲營窟，是也。營窟者，趙岐注云：

鑿岸而營度之，以爲窟穴而處之。

是謂營窟卽穴處也。清儒焦循孟子正義說之云：

此營窟當是相連爲窟穴。

焦氏增釋營字爲相連義，較之趙注更見明析。在中國古代此種穴居之風，不僅見述於孟子，他書如小戴記禮運篇亦云：

昔者先王未有宮室，冬則居營窟，夏則居檜巢。

易繫辭傳亦云：

上古穴居而野處。

詩大雅公劉篇亦云：

陶復陶穴。

此皆言古人營窟穴居也。上引三書，與孟子所言復有小異。蓋謂古人穴居，由於宮室之制猶未創立，文化猶在草昧之期，而不謂其專由於洪水。今於堯舜時代洪水之實況，以及洪水以前文化之詳情，既難詳論。然僅就古籍記載，中國古代北方，自堯舜時代以後，尙多穴居之風，此自西周詩人，迄於戰國學者，所言皆如此，斷無不信。即在近代，乘隨海路火車，自河南鄭縣而西，憑窗外眺，中國古代北方穴居營窟之遺風，尙多遺迹，瞻矚可見。據今推昔，中國古代北方人之頗尚穴居，其事更可想而知得之。即西周時代司空官名之由來，亦可由此推論。蓋空即窟穴，即指民居也。

今既指陳古代北方中國人之穴居，而山耕傳說，遂易見其連帶可信。蓋穴居本不在平野，而必在陵阪陂陀，居於是，耕於是，而中國古代北方農業之多屬山耕，其事躍然可想矣。故史記云：

舜耕歷山，漁雷澤，

此明言舜之山耕也。神農氏爲中國遙古發明農事傳說中之第一人，而神農氏又稱烈山氏，烈山者，即焚山而耕也。中國歷史上發明農事傳說之第二人，神農以外，是爲后稷。國語之魯語有之

曰：

稷勤有穀而山死。

是謂耕於山故死於山。而吳越春秋亦云：

堯遭洪水，人民泛濫，逐高而居。堯聘棄，使民山居，隨地造區。

山居卽營窟穴居也。棄作后稷，使民山居，則棄之教民稼穡，亦必多屬山耕可知。今山西省南部有稷山，歷古相傳爲后稷教稼處。余二十餘年前舊作周初地理考，已詳證其地望與傳說之可信。則吳越春秋雖係晚出書，其言棄之使民山居，與孟子所言，可作互證，殆非全不足憑矣。

言遠古之山耕者，又見於淮南子，其言曰：

堯之治天下也，……其導萬民，水處者漁，山處者木，谷處者牧，陸處者農。澤臯織網，陵阪耕田。

此雖曰陸處者農，而又曰陵阪耕田，是知所謂陸處，卽在陵阪，是其所耕卽屬山田矣。

其實陵阪耕田之風，亦不止古代中國爲然。卽在近代，此制南北皆有。其尤著者，如陝西四川湖南諸省，山田梯耕，到處可見。然則謂中國古代農業多半屬山耕，固非無據鑿說矣。

### (三)

今既承認中國古代農業之多屬於山耕，則請進而推論及於山耕之作物。棄稱后稷，此卽棄之教民稼穡，以稷爲其時之主要農作物之明證也。左傳有云：

稷，田正也。有烈山氏之子曰柱，爲稷。自夏以上祀之。周棄亦爲稷，自商以來祀之。此謂周棄爲稷之前，神農氏之後裔已先爲稷，其事信否無可論。然循此有可論者，則爲中國古代

北方之農作物，實以稷爲主。故遠古之發明農業者，乃及後代之主管農政者，皆得稷稱。此非顯然而易見乎？中國古代敎農督農之官皆稱稷，下至春秋時猶然。故國語云：

農祥晨正，土乃脈發，先時九日，太史告稷。

若非五穀中以稷爲中國古代之主要農作物，何以自古有關農事傳說中之大人物，如柱，如棄，皆獨稱曰稷，而後世農官，亦沿續稱稷乎？

惟其中國古代，以稷爲農業之主要作物，故稷又得爲五穀之總名。許氏說文，訓稷爲五穀之長。又云：稷乃祭祀之粢盛。今試問：何以中國古人，獨尊稷爲五穀之長乎？又何以獨尊稷而奉爲祭祀之粢盛乎？此必有義可說。白虎通說之云：

五穀衆多，不可一一而祭。稷，五穀之長，故祭之也。

此以兩事并歸一義，謂稷爲五穀之長，故古人尊之以爲祭品。然則稷又何以獨得爲五穀之長乎？

蔡邕月令章句，（見續漢志引）說其事有云：

稷，秋夏乃熟，歷四時，備陰陽，穀之貴者。

又月令注云：

稷，五穀之長，首種。

此二說皆晚出，實無當於古人貴稷之眞義，殆後人不得其說而姑爲之說耳。清儒邵晉涵說之云：

稷爲庶民所恒食，厥利孔溥，古者重民食，所由以稷名官，又奉稷而祀之也。

邵氏此說，轉較近是。古人所以尊稷，特以稷為主要食品，即無異謂稷乃古代農作物之主要者也。然古今人說此事，似乎尚有陷於同一之病者，即誤認為古代農事初興，遽然五穀全備，而特於五穀中擇稷而尊之。余之此文所欲陳述者，則謂中國古代農事初興，尚不能五穀遽備，其最先之主要農作物僅為稷，故古人之尊稷，實因稷為當時僅有之農作物。越後五穀漸備，而尊稷之風，則沿襲自古，遵而不改，此所謂大輅之椎輪也。故古人既以之為祭祀之粢盛，又尊之為五穀之長，又常并稱社稷，社為土神，稷為穀神，皆其義也。

(四)

中國古代最先農作物，當以稷為主，其義證略如上舉，至其次於稷者則當為黍。故古人言農事，又常以黍稷連稱。可知黍亦為中國古代主要農作物之一，惟其地位，在最先或猶稍次於稷。殷書盤庚篇有云：

上不服田畝，越其罔有黍稷。

若果盤庚篇洵為殷代遺存可信之古書，則當殷代盤庚時，其農作物之最主要者，為黍與稷可知。縱謂盤庚篇年代非可盡信，然其書必為今存書經中較古之書，而中國古人言古代農事，必首及黍稷，則明顯無可疑。故仍可由此推斷黍稷為中國古代農業較早主要之作物也。

近代殷墟出土甲文，多有求黍、求黍年諸語，則若其時黍之為物，在農業上之地位，猶更重

要於稷。此或由於西土周人較重稷，東土殷人較重黍。或以黍之爲品美於稷，（論證詳下）農事演進，後來居上，故稷之貴重較在前，因其先種黍之事尙未盛，而黍之貴重較在後，因其較稷爲美。或者上述兩義，可以會合說之。要之中國古代，當殷代盤庚以下，北方農業，已是黍稷並重，則典籍可證，無足疑者。

自此下及西周，乃至春秋初期，詩人歌詠，凡涉農事，亦常黍稷連言。如詩小雅楚茨：

我黍與與，我稷翼翼。

信南山：

疆場翼翼，黍稷薿薿。

甫田：

或耘或耔，黍稷薿薿。

又云：

以介我稷黍，以穀我士女。

大田：

以其駢黑，與其黍稷，以享以祀，以介景福。

出車：

昔我往矣，黍稷方華。